

# 先算算银行跨行查询成本

【今日视点】

昨天有两条相关的新闻,让被跨行查询费搞得郁闷不已的人们长出了一口气。一是上海市民邓维捷就跨行查询收费一事提起诉讼,要求法院判令交通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建设银行以及中国银联返还跨行查询费1.5元,并停止跨行查询收费(7月6日《第一财经日报》)。二是全国人大代表黄细花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的紧急建议——“叫停五大银行收取跨行查询费”得到了高度重视,国家有关部委已明确表示:考虑暂停银行收取查询费。

(7月6日《法制日报》) 如果说那位上海市民的公益官司,其结局还不容乐观的话,那么,国家有关部

委“考虑暂停银行收取查询费”的表态,无疑给公众打了一剂强心针。跨行查询费的取消,似乎也成了一个不再遥远的梦想。现在剩下来的问题是:通过何种方式取消各家银行和银联郑重其事推出的“跨行查询收费”,才能让这一貌似“与国际接轨”的收费不会换件马甲卷土重来?

我注意到,在不久前银联和各家银行宣布实行跨行收费时,除了他们宣称的与国际接轨之外,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“跨行收费消耗了银行的资源,是有成本的,所以要收费”。事实上,所谓的“成本论”也确实博得了一些银行卡用户的谅解,觉得银行收取跨行查询费也无可厚非。现在既然国家有关部委已经有了“暂停银行跨行

查询收费”的考虑,我觉得,如果真的希望一劳永逸取消跨行查询费的话,国家有关部委就应该在银行在收费之初大力宣传的“成本论”上做文章,通过详细的审查与核算,搞清楚银行和银联支持跨行查询业务到底需要多大的成本?是不是用户缴纳的银行卡年费已经足以抵消这部分成本?对跨行查询成本充分核实,不仅能为取消跨行查询收费打下坚实的数据基础,而且还能令银联和各家银行心服口服,不至于重新找些收费项目来“堤内损失堤外补”。

必须承认,银行提供跨行查询和跨行取款这些业务的确是具有成本的。关键的问题是,这些成本到底有多大,是每笔0.3元还是0.03元甚至更少?各家银行却一直没

给用户一个明确的交待。更何况,一般的银行卡还是要收10块钱年费的。所谓的年费,是不是就应该包括享受跨行取款、跨行查询等费用?这些问题,银行还是没给出个明确的说法。如此遮遮掩掩,银行所谓的“成本论”就显得有点底气不足了。国家有关部委现在要做的,就是彻底核实一下银行提供跨行查询、跨行取款等服务的成本,如果银行卡年费已经足以支付这些服务成本,那么,银行收取所谓的跨行查询费、跨行取款费,就一概属于重复收费,应该被叫停。

到那个时候,估计银行再有收费冲动,也无法逾越自己设下的“成本论”这个坎,更没办法向用户随意伸手了。

(林珊 江苏 职员)



## 英雄警察受伤 我们难过,我们反思

两位民警,为了救人,被严重烧伤。整个南京,都为之伤心和痛惜。

伤心之余,我觉得事件的前前后后,有许多值得反思的地方。事件起因是一名老太太因为家庭房产问题,跟儿子闹矛盾,儿子却不露面,老太太便和女儿一起自杀,所以打开了液化气罐。事发后,小区居民们纷纷对自杀者进行了谴责,因为自杀者已经多次作出类似的自杀举动,全然不顾附近几百号居民的安危,经过多次劝解仍然不起作用,最终酿成悲剧。

我无意谴责自杀者,但我还是想说,家庭矛盾到底有多大过不去的坎,动辄寻死觅活?至于老太太的那个儿子,用“不通人情”来形容一点都不为过。在母亲已多次闹自杀的情况下,却为了一点经济利益不为所动,也不去及时化解矛盾。有什么会比你的生身之母的性命还重要吗?悲剧发生了,你是肇事者之一,甚至是间接的凶手,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,我就不信你的良心能不自责,假如你还有良心的话!

另外,这位老太太只想到自己的解脱,却没想到楼上

还住着那么多居民,也没想到你这轻轻一拧,还会伴随惨烈的爆炸。很多居民说:“你要自杀,也不能建立在自私和危害别人的基础之上啊!”有些“正义之士”会认为这样的说法显得很无情很不人道,但很有情、很人道的话既没能阻止自杀者的自杀行为,也不能保护无辜者的生命安全,这是一个需要解决却始终未能解决好社会问题,难道不值得每个人去思索吗?

该反思的,还有很多。事先,这位老太太和儿子的矛盾久已有之了。社区组织还有相关部门都到哪里去了呢?调解处理这样的矛盾很难吗?即便很难,就只能眼睁睁任由矛盾激化吗?本来就警力不够的情况下,这样家庭琐事为什么有关部门不去调和化解,非得让民警跑了一趟又一趟呢?有没有人抱着“清官难断家务事”、“事不关己高高挂起”的思想而消极对待呢?

我不知道,还有多少家庭矛盾正在上演,还有多少家庭矛盾正在面临激化或已经激化。面对这些矛盾,我们,该做些什么呢?

## 南京话本

### 给大树买“保险”与保障公共安全

大千世界真是无奇不有。你听说过有人为树买保险吗?千万不要以为这是天方夜谭。7月6日的《现代快报》报道,南京即将进入一年中狂风暴雨最多的季节,该市园林部门正在酝酿为全城行道树“闯的祸”买份保险。以后如有大树伤人、伤物事件发生,保险公司将出面予以解决。据了解,这在全国尚属首创。

近年来,城市行道树“闯祸”伤人的事件,不时见诸各地报端,由此引发的纠纷,更是时有发生。虽说这种树枝掉下来砸破脑袋的事,并不是天天有,但俗话说“天有不测风云”,谁知道哪儿会突然来阵狂风暴雨,一些树枝难以承受压力,就会掉下来呢?

行道树属于园林部门管辖的公共设施,由于树倒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,园林部门应承担管理责任。但是,这类事件中往往天灾的因素更多,并非管理不到位,如果遇到这样的情况,就很容易引起纠纷。

目前,我国还缺乏专门针对公共设施安全事故的保险方式,许多重大公共责任主要落在政府身上,比如不少地方发生的重大火灾都由政府承担了善后工作。而在国外的通常做法是由保险公司赔偿,这就是所谓的公共责任险。

给大树买保险,就是在加强政府部门及相关单位的管理职能和责任的同时,借助保险手段防范和化解公共管理风险,更有效地保障公共安全。它的好处是通过建立保险基金的形式,对特定危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进行分解,以降低责任人单独承受的压力。同时,也能在事故发生后及时对受害人进行补偿,这对受害人的精神和心理是一种很大的安慰,可谓一举两得。

南京给大树买保险的这种做法,也值得其他管理部门借鉴。

(今日主持 耿海军)

本版言论评论员文章外均不代表本报观点  
wfwcbxyh@vip.sohu.net

### 两千元就可以“金榜题名”



## “金榜题名邮票”为谁服务?

【漫话天下】

徐林林/文艺静/图

温州市邮票公司透露,该市今年高考成绩前20名、各县(市、区)高考成绩前10名的考生,即日起可向市邮票公司申请,将自己肖像搬上个性化邮票。邮票公司相关负责人称:“‘金榜题名’个性化邮票不是为了赚钱,而是以服务为主。”

(7月6日《温州都市报》)

高考经济近年来持续升温,但万万没料到,邮票公司竟也来赶这趟浑水,搞什么“金榜题名”个性化邮票,真是让人“大开眼界”了。

“金榜题名”个性化邮票的负面影响至少有三:一则有固化“考分第一”的人才评价标准之嫌;二来可能导致极少数考生虚荣心迅速膨胀;第三,则对绝大多数考生构成一种间接的歧视。说穿了,

“金榜题名”邮票是在为备受诟病的应试教育推波助澜。

至于邮票公司所言“不是为了赚钱”,其实也是空话。报道称,“金榜题名”个性化邮票,采用16枚版式,每版40元。学生如申请须购买50版以上。

也就是说,制作这套邮票起码要支付2000元。这样一来,利润空间有多大?恐怕温州市邮票公司还是在为人民币“服务”。

## “就业率”不是逼出来的

【他山之石】

最近有两则相关的新闻。一则是河南、安徽教育部门发了红头文件,禁止部分高校强迫学生在毕业前就签署好就业协议。据说如果没有就业证明,学校不让论文答辩;一则是某大学的部分MBA毕业生无法拿到毕业证和学位证,原因同是,都是工作没提前找好,导致学校毕业生就业率下降。

任何人都能看出,这种类似于“二十二条军规”的规定很荒唐。耽误了学生正常拿到毕业证,更让毕业生难以正常找到工作,而找不到工作就拿不到毕业证。这个怪圈的结果,就是一堆大学生围着操场念叨“鸡生蛋、蛋生鸡”。大学据说是个培育人良好思考能力以及逻辑能力的地方,但从

某些地方能够想出这样的招数看,我们的大学教育水平确实很靠谱。

如果这个世界上聪明人一起思考,这个世界就会变得丰富多彩,而一群傻子一起思考,绝对都能傻到一起,这个事情正好可以证明我的论断。但不论多傻的决定,背后总应该有个原因。就我的常识来推论,原因应该只有一个:学校的上级主管单位对于就业率有要求,下面不得不想办法提高这个数字。

如果这个常识是正确的话,这次该轮到学校领导在操场上绕圈了。教育主管部门要求就业率,但其他客观条件又不许可,如果连这种扣发毕业证的手段都不允许,等于学校方也弄了一条“二十二条军规”。在这个怪圈之下,学校

领导也就只能作抓狂状,满操场念叨“鸡生蛋、蛋生鸡”。要是我们再往上看一层,其实还是一个怪圈。因为上面还有相关主管部门,给下面也画了一个怪圈,怪圈虽多,性质则一。

记得金庸先生大作《笑傲江湖》中有一场斗剑的桥段,说的是武当掌门太极剑法精妙绝伦,整套剑法都是一个圈子画出去,打得男主角无法招架。但男主角冒险从圈子中心下手,一剑就破了这看来无法破解的太极剑法。其实这个事情也一样,只要不拿这个当回事,就按照市场规律去办的话,所有的怪圈马上冰消瓦解。这样的话,所有的问题都只剩了一个:有关部门是否有这种勇气?

(五岳散人 原载7月6日《南方都市报》本报有删节)

## 吃“六六六粉”上瘾,是真是假?

【异论锋生】

7月6日的《黑龙江生活报》报道,大庆市红岗区有一种神奇村妇吃“六六六粉”上了瘾,已经吃了四五年。这种剧毒农药于她是“嚼起来又脆又香,简直是人间美味”,现在一天得吃二三十次,一次一小口。为了让记者信服,她当面“表演”,用手捏了一小撮“六六六粉”,放在嘴里,慢慢地品尝。

剧毒农药就算真的吃不死这个“神奇”的村妇,也起碼有害身体,村妇自己都说过中毒过五六次,因此,对于村妇自述的“神奇”经历,即使不能证伪,也总不能因此就当真。无论如何,那位记者绝不能为给自己的报道增加“可信度”,而忍心让村妇再吃下这“一小撮”“毒药”。

尽管凭常识也能作出真假的判断,但显然那位记者宁愿相信这“一小撮”是真的毒药,因为这样,他这篇报道才有“价值”。然而,也因此,愈加显示出那位记者的不负责任。本来,他应该首先与医院等有关方面联

系,尽早地弄清真相,即使村妇真是嗜剧毒农药成瘾,也可尽快帮她“戒掉‘毒瘾’”,因为她自己所说是她的“最大的愿望”。而急着把她的“神奇”报道给公众,显然只是那位记者的“最大的愿望”。

话说回头,村妇吃毒药成瘾,只是她的自述,即使当着记者的面吃下的“一小撮”,是否真是毒药也并不能证实,那么,这篇报道就至少有似真似假、亦虚亦实之嫌,而这恰恰是新闻记者的大忌。记得苏联作家柯涅楚克的名剧《前线》中有个新闻记者“客里空”,专门以无中生有、瞎编硬造为能事。当然,还不能说这篇报道一定是弄虚作假,但如果心态浮躁,一心以吸引眼球为目的,那么也就必然要把哗众取宠、骇人听闻作为卖点,因此编造道听途说捕风捉影的“客里空”式新闻,无论它也不不可避免。显然,无论吃“六六六粉”上瘾是真是假,这篇报道折射出的,都是那位记者职业道德的缺失。

(钱凤伟 浙江 职员)

## “职业医闹”哪来的商机?

【公民发言】

昆明出现一个特殊人群,帮助患者向医院索赔,这就是今年以来出现的职业“医闹一族”。

(7月6日《生活新报》) “医闹”多是无业人员,他们利用别人与医疗机构发生纠纷,参与进来,为患者家属帮腔拉势,拉起横幅、穿着孝服,到医疗机构又哭又闹,来扰乱医疗机构就诊秩序,为的是让患者一方获得更多的医疗赔偿,然后获得相应的分红。这样荒唐的“医闹”职业,却有着庞大的市场“空间”,也即所谓的“商机”,原因到底何在呢?

简单地把“医闹”的“商机”获得归于医院的胆小怕事,我认为有失偏颇。其实很多时候,正是因为医疗领域本身存在种种不道德才滋生出“医闹”这样的“灰色职业”或“黑色职业”。众所周知,在当前的医疗卫生领域,收取红

包、吃拿回扣、药价虚高等医疗腐败现象,从某种程度上已经成为一种行业潜规则,积重难返。理不足则气不壮。一边是医疗行业本身的不规范不道德现象严重,一边又是老百姓看不起病或是因病致穷的悲惨现实,正是这样的特殊医疗卫生环境,才滋生出“医闹”的“黑色商机”。要想真正减少和灭绝“医闹”现象,仅仅依靠相关的综合治理远远不够。解决医患纠纷要想真正走向理性化、合法化,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就是,真正及时有效地去除相关医疗体制重积弊,还医疗卫生领域本身一片净土。否则的话,在原本就备受诟病的医疗卫生领域,只会滋生出更多诸如“医闹”这样的灰色的行为与交易,而真正受损害的,一是广大患者的利益,一是本应健康规范的市场。

(单士兵 江苏 职员)